

2021 年度

福州市市场服务中心
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注:必须标注页码)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4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4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4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5
一、收支预算总表.....	5
二、收入预算总表.....	5
三、支出预算总表.....	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7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8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8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9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3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3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3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3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4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4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4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1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州市市场服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承担农贸市场的服务工作，开发建设、培育、服务农贸市场的繁荣发展。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州市市场服务中心是福州市商务局的下属单位，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福州市市场服务	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60	30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1年，福州市市场服务中心主要任务是：担农贸市场的服务工作，开发建设、培育、服务农贸市场的繁荣发展。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1) 落实主体责任，督促各类食品经营者食品安全主体责任义务，落实进货查验和追溯管理，督促经营者对食品原料索证索票和查验进货合格证明、交易凭证和相关台账。

(2) 催收摊位租赁费并及时上缴财政。

(3) 做好市场卫生管理，为市民提供干净整洁的购物

场所。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福州市市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一、人员经费	547.32
1、一般公共预算		1、人员支出	407.23
2、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2、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40.09
3、纳入预算管理的罚没收入		其中：离退休费	76.03
4、纳入预算管理的其它收入		二、公用支出	43.65
二、基金预算拨款		其中：离退休公务费	
三、财政专户拨款		三、项目支出	896.53
四、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1,487.50		
五、单位结转结余资金			
六、其他收入			
七、上级补助收入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上缴上级支出	
收入总计	1,487.50	支出总计	1,487.50

二、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福州市市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罚没等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经营服务收入拨款	其他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小计	其中：单位结转结余资金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	1,487.50					1,487.50		
	福州市商务局	1,487.50					1,487.50		
171004	福州市市场服务中心	1,487.50					1,487.50		

三、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福州市市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功能科目代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经营服务收入拨款	其他资金	
											小计	其中：单位结转结余资金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407.23	140.09	43.65	896.53	1,487.50			1,487.50		
		福州市商务局	407.23	140.09	43.65	896.53	1,487.50			1,487.50		

	171004	福州市市场服务中心	407.23	140.09	43.65	896.53	1,487.50			1,487.50		
2299999	171004	其他支出	407.23	140.09	43.65	896.53	1,487.50			1,487.5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福州市市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一、人员经费	
二、基金预算拨款		1、人员支出	
		2、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	
收入总计		支出总计	

本单位为自收自支事业单位，无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福州市市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为自收自支事业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部门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福州市市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为自收自支事业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名称：福州市市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本单位为自收自支事业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数。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名称：福州市市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102	津贴补贴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本单位为自收自支事业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数。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福州市市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0.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00
3、公务用车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本单位为自收自支事业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年，福州市市场服务中心部门收入预算为1487.5万元，比上年增加3.38万元，主要原因部分租赁合同有所递增。相应安排支出预算1487.5万元，比上年增加3.38万元，其中：人员支出407.2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40.09万元，公用支出43.65万元，项目支出896.53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度本单位没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度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0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遗属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

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民事业编制人员伙食补助。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1 年预算安排无因公出国（境）经费，与上年持平。

(二) 公务接待费

2021 年预算安排无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1 年预算安排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与上年持平。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1. 2021 年福州市市场服务中心部门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资金 0 万元。

2. 2021 年福州市市场服务中心部门共设置 0 个项目绩效目标，涉及资金 0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无。

2.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无。

3. 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福州市市场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底，本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

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